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審核報告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

在本公告之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魏葉忠先生、沈其甫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華富蘭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

防 伪 编 码:　　　　　31000012202192190L

[illegible]

证 书 编 号:　　　　　31[illegible]

[illegible]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illegible]zxtw. shcpa. org. c[illegible]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 200002

审核报告

德师报(核)字(21)第[illegible]号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核准则第3411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审核》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止

一、 编制基础

本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的。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金额、到账时间和存放情况

(一)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福莱特...

二、...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

... 截至 2020 年 6 月 ... 日止，福莱特实际公开发行可转债 1,45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1,886,792.45 元及增值税人民币 ...

...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嘉兴分行")...(以下简称"国泰君安")...

...(...) 和宁波银行 ... (...)。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期末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01,796,631.62 元...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人民币 4,437,558.22 元和理财投资收益人民币 18,...17,910.80 元)。

福莱特玻[illegible]

[illegible]2021 年 5 月 31 日[illegible]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illegible]

(二)非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illegible]

[illegible]币 0.25 元的[illegible]人民币普通股(A 股)84,545,14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illegible]

[illegible]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1)第 00008 号验资报告[illegible]

[illegible]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illegible]

[illegible]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期末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illegible]539,736,534.85[illegible]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止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截至 202[illegible]

三、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续）

[illegible]玻璃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适当购买安全性
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
、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现金管理期
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illegible]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
置募集资金管理到期[illegible]
[illegible]理的议
案》
同意本公司及公司[illegible]使用

本公司年产 90 万吨光伏组件盖板玻璃项目分二期建设，其中一期和二期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投项目的年度承诺效益来源于一期项目，一期项目达产的年均效益，为含税销售额人民币 223,513.46 万元(不含税销售收入人民币 191,037.15 万元)。根据该报告，募投项目投产后第一年的计划产能为完全达产产能的 70%，因此募投项目投产后第一年承诺效益为达产的年均效益的 70%。2019 年为募投项目投产后第一年，承诺效益为人民币 133,726.01 万元。2020 年实际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197,008.23 万元，实现承诺效益。

2、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

3、非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止，本公司年产 4,200 万平方米光伏玻璃项目尚在建设中，尚未实现效益。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

本公司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前次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止，已完工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年度报

84,480.4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3)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
501.75	84,480.45	合计	25,591.75	84,480.4	25

六、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一)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照表

况对

资金净额

募集

1 日使用

2021 年 5

截止

募集后

承诺投资

金额

25,438

金管理产生

到预定可使

资项目的金额

人民币万元

25,591.75

25,591.75

项目达到预定

使用状态日期

(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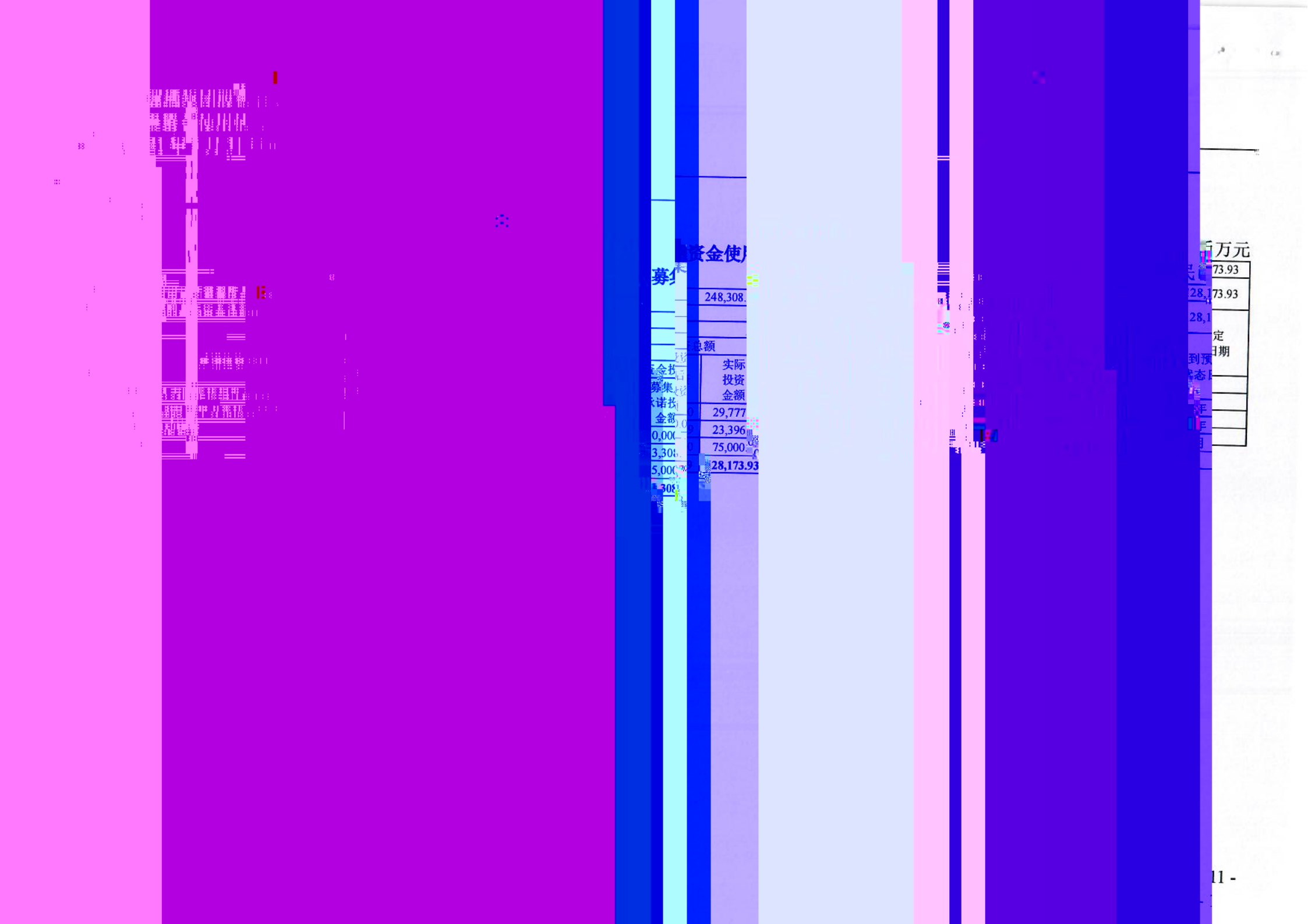
入募集资金投

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人民币万元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136,480.36
截止 2021 年 5 月 31 日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136,480.36
截止 2021 年 5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44,142.17	144,142.17	2021 年(注 1)

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6,846.5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资金使
募
248,308.
额
实际
投资
金额
29,777
23,396
75,000
28,173.93
万元
73.93
28,1
73.93
28,1
定
期

币万元

是否达到承诺效益
是

上日
现效益
收入
03.27

因此 2018 年实际效益不

适用

3,513.46 万元(不含税销
%，2019 年
诺效益的 70
197,098.3

入人民币
投项目
效益。